

# 李白的俠客形象

王國璣\*

## 一、前言

「俠客」原是春秋戰國時代，周室既微，社會結構急劇變革情況下崛起的一類特殊人物。<sup>①</sup>「俠」之名稱，最早見於《韓非子·五蠹》篇：「儒以文亂法，俠以武犯禁」。<sup>②</sup>韓非（前280？—前233）顯然視「俠」與「儒」為兩種不同人物；且自法家立場論之，認為「俠」乃是以武力違反法令，擾亂治安者。不過，綜觀歷史上以任俠見稱之士，卻並非皆會武功，亦不一定隨身帶劍。司馬遷（前145？—前85？）《史記》為漢代閭巷布衣之俠立傳，綴其共同精神風貌與行為態度，為任俠者勾勒如下之大概輪廓：

其行雖不軌於正義，然其言必信，行必果，已諾必誠，不愛其軀，赴士之阨困，既已存亡生死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蓋亦有足多者。

---

\* 新加坡國立大學中文系高級講師。

- ① 據班固（32—92）：《漢書·游俠傳》云：「周室既微，禮樂征伐自諸侯出。桓、文之後，大夫世權，陪臣執命。陵夷至戰國，合縱連橫，力政爭強，繇是列國公子，魏有信陵，趙有平原，齊有孟嘗，楚有春申，皆藉王公之勢，竟為游俠，鶻鳴狗盜，無不賓禮」。見《漢書》（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1970年），卷92，頁3697。
- ② 周勛初等：《韓非子校注本》（南京：江蘇人民出版社，1982年），頁670。按韓非所言之俠，乃是指「帶劍者」，認為他們是「聚徒屬，立節操，以顯其名，而犯王宮之禁」（頁680）。

焉。③

以上任俠者之品質當然非閭巷布衣之俠所專有。戰國四公子（齊孟嘗、楚春申、趙平原、魏信陵）即好義任俠之士，其門下賓客中，亦不乏堪稱俠客者。甚至專諸、豫讓、荆軻等刺客，乃至漢初之功臣名將如張良、陳平，亦嘗以俠義聞名。俠客顯然並不侷限於某一特定之社會階級，上自王公卿相，下至閭巷游民，只要符合重然諾、輕生死、拯人阨困，不矜其能之精神行為，即可譽之為俠客。

由於俠客但憑節義為其行動之本，往往不受社會禮法之規範，亦無階級意識之束縛。言行舉止或不拘常調，④ 結客交游則無論貴賤，甚至平交王侯權貴，仍然保持其獨立之人格。因此，俠客或許屬於傳統中國社會裏，可自由選擇結交對象，決定進退去留者。只要義氣相投，一旦結為知己，必要時，可以慷慨就義，赴湯蹈火為其效命。具有如此捨己為人之精神，俠客自然成為諸侯爭霸、羣雄逐鹿之際，倍受禮遇，值得爭取利用之對象。即使一介布衣，因其俠行義舉，亦能聲聞天下，甚至留名青史。對於一些出身寒微，混游漁商，而又胸懷大志之士，任俠亦是一種建立功業，博取聲名之途徑。

儘管俠客之活動隨漢代大一統局面，遭受中央政府、地方官吏之壓抑，乃至逐漸呈現衰勢，⑤ 任俠好義之精神，並未消失。《史記》、《漢書》中傳誦

③ 見《史記·游俠列傳》（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1969年），卷124，頁3181。後世文人學士釋「俠」，雖仁智各見，仍多以太史公所言為依歸。近年學者論「俠」之特質，亦不離《史記·游俠列傳》之範疇。見 James J.Y. Liu, *The Chinese Knight-errant*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67), pp. 4-7；亦見崔奉源：《中國古典短篇俠義小說研究》（臺北：聯經出版事業公司，1986年）第一章「俠的定義」，頁1-29；張英：〈中國古代的俠〉，刊於《文史知識》1990年第1期，頁60-65。

④ 勞榦：〈論漢代的游俠〉即云，游俠行動之「出發點是任情適性，而不是在清規下的嚴肅生活，所以與儒、墨俱不類，只有在道家之中可以適合」。見《文史哲學報》第1期（1950年6月），頁241。

⑤ 有關漢代俠客受政府壓抑、制裁之概況，見勞榦：〈論漢代的游俠〉，頁242-248。

之俠客行徑，一直激起後世的嚮往，而且每個時代總會產生一些堪稱俠客之人物。<sup>⑥</sup> 及至唐代，甚至出現戰國以來任俠風氣之另一高潮。唐代開國勛臣，以及初、盛唐時期一些著名文官武將中，即不乏出身俠客者。影響所及，形成一股尚武好俠之風氣。<sup>⑦</sup> 任俠不僅視為一種異乎常人不同凡響之行為，亦是具有英雄浪漫色彩之標誌。乃至一些馳騁於都市閭巷，鬥鷄走馬之權貴子弟，或投身大漠邊塞，追求功名之文人士子，亦以俠客相標榜。唐代著名詩人中，即不乏嘗以任俠見稱者。<sup>⑧</sup> 李白（701—762）亦是其中重要一員。

試看史傳碑記有關李白任俠之記載：

劉全白〈唐故翰林學士李君碣記〉：

少任俠，不事產業，名聞京師。

范傳正〈唐左拾遺翰林學士李公新墓碑並序〉：

少以俠自任，而門多長者車。

宋祁《新唐書·文藝傳》：

喜縱橫術，擊劍任俠，輕財重施。

當然，這些記載，皆可能根據李白詩文中之自述。即使李白生前友人魏顥〈李翰林集序〉所云李白：

少任俠，手刃數人。與友自荆徂揚，路亡權窓，迴棹方暑，亡友糜潰，

<sup>⑥</sup> 劉若愚論及中國歷史上俠客之興起與衰微，嘗逐次列舉戰國至清代俠客事跡為證。見 James J.Y. Liu, *The Chinese Knight-errant*, pp. 13-54。

<sup>⑦</sup> 有關唐代任俠活動蔚然成風之原因背景及發展概況，見張英：〈中國古代的俠〉，頁 60-64。

<sup>⑧</sup> 如陳子昂（656—695）即「始以豪家子，馳俠使氣，至年十七八未知書」。見盧藏用：〈陳子昂別傳〉，收入《全唐文》（北京：中華書局，1983年），卷 238，頁 23b。孟浩然（689—740）「少好節義，喜振人患難」。見《新唐書·文藝傳》（北京：中華書局點校本，1975年），卷 203，頁 5779。王之涣（688—742）「少有俠氣，所從游皆五陵少年，擊劍悲歌，從禽縱酒」。見辛文房：《唐才子傳》（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87年），卷 3，頁 64。韋應物（737—790？）亦「尚俠……初，公豪縱不羈，晚歲逢楊開府，贈詩言事曰：『少事武皇帝，無賴恃恩私。身作里中橫，家藏亡命兒……』」。見《唐才子傳》，卷 3，頁 118-119。

白收其骨，江路而舟。

資料來源亦可能取自李白之口述。不過另一友人崔宗之言及初遇李白之印象是：「袖有匕首劍，懷中茂陵書」（〈贈李十二〉），似乎顯示李白入長安時嘗帶劍而行，一副俠客姿態。其晚輩李華追悼李白時所云：「義以濟難，公（李白）其志焉」（〈故翰林學士李君墓誌並序〉），亦點出李白之俠義胸襟。

李白所以予時人以好劍任俠之印象，或許當歸功於他在時人面前言行舉止之表現。惟其以俠客形象留名後世，則主要源自李白詩文中刻意勾勒之自畫像。綜觀李白現存詩文，<sup>⑨</sup>歌詠俠客風範，標榜己身俠情者，俯拾皆是。不僅表示其對仗義任俠之士的讚頌，甚至終其生以當世俠客自居。俠客顯然是名士之外，令李白心慕並有意扮演之角色。本文即是繼拙著〈李白的名士形象〉後，<sup>⑩</sup>擬就李白於其詩文中為自己塑造之俠客形象，探索其內涵與意義。

## 二、揚俠抑儒——歌詠俠客、貶抑儒生

歌詠俠客行俠事跡或精神風貌，自然非李白首創。魏晉南朝樂府詩中，已屢見不鮮。諸如曹植（192—232）〈白馬篇〉、張華（232—300）〈博陵王宮俠曲〉、鮑照（412—466）〈代結客少年場行〉、王筠（481—549）〈俠客篇〉、王褒（？—571？）〈長安有狹邪行〉、陳叔寶（553—604）〈劉生〉。或頌揚俠客之英勇，或喟嘆俠客之不遇。<sup>⑪</sup>及至唐代，詠俠已成為一種文學傳統。陳子昂（656—695）、孟浩然（689—740）、李頃（690—751）、王維（701—761）、高適（702—765）、杜甫（712—770），諸詩集中，皆不乏謳歌俠客之作。李白亦屢次詠嘆俠客之種種風範。

試看其〈結韁子〉：

- ⑨ 凡本文論及引用之李白詩文，以及有關李白之史傳碑記，皆以瞿鈞園、朱金城：《李白集校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所錄為主要根據。
- ⑩ 拙著〈李白的名士形象〉，刊於《漢學研究》第9卷2期（1991年12月），頁257—274。
- ⑪ 有關中國詠俠詩之一般特徵，見 *The Chinese Knight-errant*, pp. 55—80。

燕南壯士吳門豪，筑中置鉛魚隱刀。感君恩重許君命，太山一擲輕鴻毛。  
卽讚嘆戰國時高漸離、春秋時專諸之重然諾，輕生死，仗義報恩之俠情。<sup>⑫</sup> 又如〈結客少年場行〉：

紫燕黃金瞳，啾啾搖綠鬃。平明相馳逐，結客洛門東。少年學劍術，凌  
轢白猿公。珠袍曳錦帶，匕首挿吳鴻。由來萬夫勇，挾此生雄風。託交  
從劇孟，買醉入新豐。笑盡一杯酒，殺人都市中。羞道易水寒，從今日  
貫虹。燕丹事不立，虛沒秦帝宮。武陽死灰人，安可與成功！

則是讚賞馳騁於都市閭巷之少年俠客，英勇豪邁，結客任俠，慷慨負氣，意欲  
效法荆軻輕生重義，刺秦王死知己之壯舉。其他如〈白馬篇〉、〈少年子〉，  
亦是頌揚少年俠客武功非凡，不甘埋沒，意欲建功立業之壯志。

當然，俠客生活形態中，除了使刀弄劍，建功立業，亦不乏「不羈」之一  
面。如〈少年行二首〉之二所云：

五陵少年金市東，銀鞍白馬度春風。落花踏盡游何處？笑入胡姬酒肆中。  
則是頌美少年俠客出入都市花叢酒肆之風流倜儻。

以上這些詠俠之篇，基本上乃是沿襲魏晉以來之詠俠傳統，主要是表達對  
俠客仗義任俠，追求功名，以及行跡不拘常調之欽慕與賞愛。從中自然亦不難  
體會出李白所寄寓之理想人格風範。惟李白之異於其他詠俠者，乃在於往往借  
俠客之詠，傳達其不同於一般官宦儒生之傳統價值觀。因此會進一步將俠客與  
儒生對舉，不但指出二者之相異，且特意推崇俠客，鄙視儒生。

試看其〈俠客行〉：

趙客縵胡纓，吳鈎霜雪明。銀鞍照白馬，颯沓如流星。十步殺一人，千  
里不留行。事了拂衣去，深藏身與名。

首四聯是對俠客一般性之描述，強調的是俠客行俠之後，拂衣而去，藏身隱

<sup>⑫</sup> 高漸離置鉛筑中，撲擊秦始皇不中受誅，專諸置匕首於魚腹，刺死王僚後被殺，二事皆見《史記·刺客列傳》，卷86，頁2536-2537；頁2516-2518。

名，不圖報賞之節概。繼而則推崇戰國俠客朱亥、侯羸，重然諾、輕生死，結交信陵君，並助其竊符救趙之義舉：

閑過信陵飲，脫劍膝前橫。將炙啖朱亥，持觴勸侯羸。三杯吐然諾，五岳倒爲輕。眼花耳熱後，意氣素霓生。救趙揮金槌，邯鄲先震驚。  
隨卽讚嘆朱、侯二人功業顯赫，俠骨留香，英名永垂：<sup>⑬</sup>

如此稱頌，與張華所言：「生從命子游，死聞俠骨香」（〈博陵王宮俠曲二首〉之二）；陶淵明（365—420）之「其人雖已沒，千載有餘情」（〈詠荊軻〉）；以及王維之「孰知不問邊庭苦，縱死猶聞俠骨香」（〈少年行〉）；旨意相若。都是對俠客捨身取義，雖死猶榮，表示欽慕。不過李白於此卻出人意表，更進一步引發出如下之結論：

誰能書閣下，白首《太玄經》。

以揚雄（前53—後18）嘗於天祿閣校書三年，埋首著《太玄經》，卻於世無用，<sup>⑭</sup>表明其重俠輕儒之立場。另外〈古風五十九首〉之八，亦以揚雄迂濶，老而獻賦，草《玄》投閣，空爲西秦豪俠嗤笑爲嘆。<sup>⑮</sup>

李白的確嘗公然表示對一般儒生之輕蔑。其游東魯時所作〈嘲魯儒〉，對魯地儒生卽極盡嘲諷之能事：

魯叟談《五經》，白髮死章句。問以經濟策，茫如墜煙霧。

<sup>⑬</sup> 朱亥、侯羸事跡，詳見《史記·魏公子列傳》，卷77，頁2377-2381。

<sup>⑭</sup> 揚雄事跡見《漢書·揚雄傳》，卷87下，頁3584-3585。

<sup>⑮</sup> 據北京圖書館藏宋刊本《李太白文集·古風五十九首》之八云：「咸陽二三月，百鳥鳴花枝。玉劍誰家子，西秦豪俠兒。日暮醉酒歸，白馬驕且馳。意氣人所仰，冶游方及時。子雲不曉事，晚獻〈長楊辭〉。賦達身已老，草玄鬢若絲。投閣良可嘆，但爲此輩嗤」。亦是俠、儒對舉。所言俠之風流倜儻，儒之迂濶無用，其重俠輕儒之態度甚爲明顯。惟亦有學者因循蕭士贊、唐仲言說，認爲此詩乃「刺戚里驕橫」之作。郁賢皓：〈論李白「古詩五十九首」〉則以此詩並非「指言時事」，當屬「詠懷」之篇。見《中國李白研究》1990年集·上（南京：江蘇古籍出版社，1990年），頁92。筆者同意郁氏說。

認為魯儒迂腐，只知空談《五經》，死讀章句，問以經世濟民之策，則一頭霧水。即使穿著舉止，亦復拘泥可笑：

足著遠游履，首戴方巾。緩步從直道，未行先起塵。

如此迂腐無用，難怪「秦家丞相府，不重褒衣人」，秦相李斯（？—前208）會輕視儒生。當然，李白旨非真正反儒，故而對於協助漢高祖制定朝廷禮儀，建立封建制度之叔孫通，<sup>⑯</sup> 亦即通曉時務，能經世致用之儒生，則頗為欣賞，並引以為同調：

君非叔孫通，與我本殊倫。

於是奉勸這批不通時務之無用魯儒：

時事且未達，歸耕汶水濱！

李白之嘲諷魯儒，或許與其初游東魯時嘗受當地儒生之奚落有關。<sup>⑰</sup> 但是李白一再強調儒不如俠，則顯然含有刻意突出己身觀點與一般俗世「殊調」之意味。試看其北游幽燕之際所作〈行行且游獵篇〉：

邊城兒，生年不讀一字書，但知游獵誇輕趨。胡馬秋肥宜白草，騎來蹠影何矜驕。金鞭拂雪揮鳴鞘，半酣呼鷹出遠郊。弓彎滿月不虛發，雙鶻逆落連飛鶴。海邊觀者皆辟易，猛氣英風振沙磧。儒生不及游俠人，白首下帷復何益！

全詩主旨是展示邊塞游俠健兒騎射武功之高強，並傳達詩人對游俠人氣宇非凡之讚賞。這與曹植〈白馬篇〉頌美「幽并游俠兒」之「揚聲沙漠垂」，盧思道（529—581）〈從軍行〉稱揚「白馬金羈俠少年」之勇赴邊庭抗敵立功，以及崔顥（？—754）〈古游俠呈軍中諸將〉歌詠少年俠客「殺人遼水上，走馬漁陽歸」之武功氣概，內涵意境皆類似。惟李白之作，特意強調的是邊城游俠之

<sup>⑯</sup> 叔孫通亦輕視迂腐儒生，認為他們是「鄙儒也，不通時變」。見《史記·劉敬叔孫通列傳》，卷99，頁2720-2726。

<sup>⑰</sup> 李白移居東魯之初，嘗「獲笑汶上翁」，或因其言行與當地儒生皆「殊調」之故。見王定璋：〈李白在魯中的挫折〉，收入《李白研究論叢》（成都：巴蜀書社，1989年），頁105-107。

「生年不讀一字書」，甚至揚言「儒生不及游俠人，白首下帷復何益」！借董仲舒（前175？—前105？）嘗下帷專心致志於經典講誦，不問世事，<sup>⑯</sup>表達對邊塞游俠豪邁英勇之推崇，對儒生於世無用之鄙視。

儘管李白嘗自謂：「常橫經籍書，制作不倦」（〈上安州裴長史書〉），其刻意揚俠抑儒之態度，終其生未嘗改變。甚至流寓宣城一帶時，於〈贈何七判官昌浩〉，<sup>⑰</sup>仍然宣稱：

羞作濟南生，九十誦古文。不然拂劍起，沙漠收奇勳。

表明不屑於作漢儒伏生，終老於儒家經典之傳誦，<sup>⑱</sup>寧願仗劍出塞，立奇勳於大漠。如此揚俠抑儒，昭然揭示其不同於尋常儒生之立場，或許與其非官宦儒生之家世背景，以及「不求小官，以當世之務自負」（劉全白〈唐故翰林學士李君碣記〉）之胸襟懷抱，皆有一定程度之關係。

李白雖屢次吹噓其與唐皇室乃同宗，事實上可能出身於世居邊陲之商賈家庭。其父僅知名「客」，顯然並無官職。<sup>⑲</sup>如此家世背景，在重門第之唐代社會，當然處於極為不利地位。對於李白來說，或許始終是一個心中結。就如其〈與韓荊州書〉干謁自薦時所云：

願君侯不以富貴而驕之，寒賤而忽之。則三千賓中有毛遂，使白得穎脫而出，即其人焉。

語氣間似乎暗含一分身世背景寒微之自覺。另外〈贈從弟南平太守之遙二首〉之一，追憶其受召玄宗入金鑾殿之風光日子則云：

<sup>⑯</sup> 見《漢書·董仲舒傳》，卷56，頁2495。

<sup>⑰</sup> 按此詩寫作年代，尚難確定。詹鍇：《李白詩文繫年》（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84年）繫於上元二年（761，時李白已61歲）前後之作（頁150）。安旗、薛天緯：《李白年譜》（濟南：齊魯書社，1982年）則繫於天寶十年（751），李白赴幽州之前（頁77）。二說雖有十年之差距，惟皆以其為「晚期」之作。

<sup>⑱</sup> 秦博士伏生，年九十餘，老不能行，言不可曉，仍應漢孝文帝詔治《尚書》。見《漢書·儒林傳》，卷88，頁3603。

<sup>⑲</sup> 有關李白父親名「客」之資料，僅見於范傳正：〈唐左拾遺翰林學士李公新墓碑〉，乃得自李白之子伯禽手疏之言。見瞿蛻園、朱金城：《李白集校注》冊4，頁1780。

當時笑我微賤者，卻來請謁爲交歡。

不僅點出李白嘗被一些勢利者視爲「微賤」，同時亦揭露李白對自己處於社會主流圈外，頗爲敏感。因此，其揚俠抑儒，未嘗不含有維護其非官宦儒生之家世背景，抬高自己社會地位之意味。

此外，李白自視甚高，自負其能，認爲「天生我材必有用」（〈將進酒〉），意欲在政治上一展宏圖。而俠客積極過問世事，或爲知己者用，或爲知己者死，立奇勳成大業，豪邁敢爲，聲聞於天。儒生卻皓首窮經，迂腐呆板，於國於民無益。李白之揚俠抑儒，顯然有意將自己和於世無用之儒生劃清界線，以示其乃大用之材。猶如秦漢之際，滿懷雄心壯志之酈食其，不滿劉邦誤以其爲「儒人」，於是：

乃瞋目按劍叱使者曰：「走，復入言沛公，吾高陽酒徒也！非儒人也！」<sup>②2</sup>

李白推崇俠客，鄙視儒生，一方面源自其非官宦儒生家世背景之自覺意識，同時亦寄寓一分入世間政之強烈欲望。

### 三、俠客自居

一般詩人歌詠俠客，通常是站在一定距離之外，對俠客風範表示讚賞或傾慕。李白卻不止於此，往往於其詩文中，現身說法，把自己塑造成一個當世俠客，標榜其自身之俠行義舉，強調其輕財重義、濟世拯物之豪情。通過其俠客形象，李白似乎在向世人宣稱，彼乃大異於一般儒生者。而「儒生不及游俠人」，李白之大異於儒生，自然含有高於儒生之上的意思。<sup>②3</sup>

②2 酈食其事跡，詳見《史記·酈生陸賈列傳》，卷97，頁2691-2692。

②3 Steven Owen 論李白即云，李白於其詩歌中扮演之角色，無論仙人、俠客、酒徒，皆不同於常人者。而李白之不同於常人，實乃高於常人之上的意思。見 *The Great Age of Chinese Poetry: The High Tang*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81) pp. 135-136。

李白詩文中之俠客自畫像，並非全然出自虛構，其好劍任俠，當屬實情。居蜀時少年時代，即喜好劍術，並嘗從亦俠亦隱之趙蕤為師，學縱橫之術以期大用。<sup>㉔</sup>出蜀後與俠義之士結交，亦未嘗中斷。<sup>㉕</sup>中年後於〈留別廣陵諸公〉中回顧往昔時即云：

憶昔作少年，結交趙與燕。金羈絡駿馬，錦帶橫龍泉。寸心無疑事，所向非徒然。

浮現的是一個廣結豪俠，騎駿馬，披寶劍，意氣風發之少年俠客形象。其〈憶襄陽舊遊濟陰馬少府巨詩〉追述遊襄陽時曾經「高冠佩雄劍，長揖韓荊州」，亦是俠客風貌。〈與韓荊州書〉自我介紹時復云：

十五好劍術，徧干諸侯。三十成文章，歷抵卿相。雖長不滿七尺，而心雄萬夫。王公大人，許與氣義。

明言其自少年時代始，即不同於尋常儒生，乃是好劍任俠，文武兼備者，懷著從此將「揚眉吐氣，激昂青雲」之憧憬，徧干諸侯，歷抵卿相。李白顯然以好劍任俠自許，並視之為足以助其謀求發展之「資歷」，故而向韓荊州毛遂自薦云：

倘急難有用，敢効微軀。

李白於其詩文中以俠客自居，顯然有其不同尋常之用意。其勾勒之俠客自

<sup>㉔</sup> 據計有功：《唐詩紀事》（香港：中華書局，1972年），李白居蜀時：「隱居戴天大匡山，往來旁郡，依瀘江趙蕤。蕤亦節士，任俠有氣，善為縱橫學，著書號《長短經》，太白從學歲餘」，卷18，頁271。葛景春：〈李白與趙蕤的長短經〉一文，論及趙蕤《長短經》對李白追求之政治道路的影響，探討頗詳。見馬鞍山市李白研究會編：《中日李白研究論文集》（北京：中國展望出版社，1989年）頁，66-82。

<sup>㉕</sup> 李白：〈敍舊贈江陽宰陸調〉憶及初至長安時有北門之厄，多虧陸宰拔刀相助，方得脫險：「我昔鬥鷄徒，連延五陵豪。邀遮相組織，呵噏來煎熬。君開萬叢人，鞍馬皆辟易。告急清憲臺，脫余北門厄」。足見陸宰乃「赴士之阨困」的俠義之士。其後安史亂起，洛陽淪陷，李白：〈贈武十七諤·序〉記述武諤願冒胡兵之險，前往山東接送伯禽之事：「門人武諤，深於義者也。……聞中原作難，西來訪予。愛子伯禽在魯，許將冒胡兵以致之，酒酣感激，援筆而贈」。武諤顯然亦仗義任俠者。

畫像中，一再標榜的輕財重義、受恩必報、濟世拯物、功成身退諸般品質，自然亦不能單純視之為李白本身人格或思想之寫照。

### (一) 輕財重義、受恩必報

大凡任俠之士，皆輕財好施、存交重義。戰國四公子，雖貴為王者親屬，亦輕財重義者，平日養士結客，無論賢與不肖，只須投奔，盡以禮待之。<sup>26</sup>張良原為韓貴族子弟，其報滅韓之仇，刺秦王不遂後，「居下邳，為任俠，項伯常殺人，從良匿」。<sup>27</sup>漢之朱家「所藏活豪士以百數，其餘庸人不可勝言」，其平日「振人不贍，先從貧賤起」，乃至「家無餘財，衣不完采，食不重味，乘不過駒車，專趨人之急，甚已之私」。劇孟其俠行亦「大類朱家」，死後「家無餘十金之財」。郭解亦「邑中少年及旁近縣賢豪，夜半過門，常十餘車，請得解客舍養之」，及至官府「徙豪富茂陵也，解家貧，不中訾」。<sup>28</sup>輕財重義顯然是這些任俠者之標誌。

李白與人投契結交，亦重視輕財重義之品質。其〈上安州裴長史書〉即讚美裴長史「高義重諾，名飛天京……月費千金，日宴羣客」。對於洛陽相遇而結為莫逆之交之元參軍（名演），嘗云「感君貴義輕黃金」（〈憶舊遊寄譙郡元參軍〉）。與岑勛則是「相知兩相得，一顧輕千金」（〈酬岑勛見尋就元丹丘對酒相待以詩相招〉）。對李白嘗將其「平生述作，罄其草而授之」的倩公，則讚其「能傾產重諾」（〈江夏送倩公歸漢東序〉）。亦嘗特意表示，結交者「相知在急難，獨好亦何益」（〈君馬黃〉），並且強調：「廉夫惟重義，駿馬不勞鞭。人生貴相知，何必金與錢」（〈贈友人三首〉之三）。

不過，值得注意的是，李白於詩文中誇示其己身輕財重義之俠行時，往往

<sup>26</sup> 戰國四公子結客養士，雖難免收買人心，累積政治資本之嫌，惟其廣結交遊，輕財好施，重然諾，講信義，故司馬遷、班固皆視之為任俠之士。

<sup>27</sup> 見《史記·留侯世家》，卷55，頁2034。

<sup>28</sup> 朱家、劇孟、郭解事跡，同見《史記·游俠列傳》。

與其求賞識，期大用之心並進。試看居安陸期間〈上安州裴長史書〉自敍生平，追述其出蜀之際：

以爲士生則桑弧蓬矢，射乎四方。故大丈夫必有四方之志。乃仗劍去國，辭親遠游。

展現的儼然一自命不凡之少年俠客形象。彷彿是懷著爲人間主持公道，維護正義，乃仗劍遠遊。繼而則細述其東遊維揚、荆楚一帶時，如何輕財好施、存交重義：

曩昔東游維揚，不踰一年，散金三十餘萬，有落魄公子，悉皆濟之。此則是白之輕財好施也。又昔與蜀中友人吳指南同游於楚，指南死於洞庭之上。白禫服慟哭，若喪天倫，炎月伏屍，泣盡而繼之以血。行路聞者，悉皆傷心。猛虎前臨，堅守不動。遂權殯於湖側，便之金陵。數年來觀，筋肉尚在。白雪泣持刃，躬身洗削，裹骨徒步，負之而趨，寢興撫持，無輟身手。遂丐貸營葬于鄂城之東。故鄉路遙，魂魄無主，禮以遷窆，式昭朋情。此則是白存交重義也。

如此於自薦書中不厭其繁詳述自己輕財重義之行爲細節，實屬罕見。揭示的是，李白乃有意刻劃其俠客形象，以標榜其非同凡響之人格風範。一方面爲自己製造聲譽，引人矚目，同時亦寄望因俠客之捨己爲人，一身俠骨，乃有用於世者，而得到賞識，受到重用。其中含蘊的是一個身處官宦儒生傳統圈外者，意欲尋求發展機會，既自負又迫切的心情。

當然，俠客一般與人結交但憑義氣，可能會「以武犯禁」，惟其扶危濟傾，捨己爲人之英雄本色，和隱者道士寄心世外之清高飄逸，同樣是唐代社會中倍受讚賞與仰慕之品質。因此任俠和隱逸求仙一樣，亦可成爲干祿求仕之另一「終南捷徑」。<sup>②</sup> 李白於詩文中標榜自身之俠行義舉，和強調其仙隱經歷一

<sup>②</sup> 羅宗強即認爲，初盛唐一些權貴子弟與士族中人，往往通過任俠活動，諸如勇決任氣，輕財好施，結納豪俠，以博取聲名，爲進身之階。見《李杜略論》（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80年），頁69。

樣，與其意欲以布衣一舉而功成名就之政治抱負不可分割。<sup>⑩</sup> 就如李白「酒隱安陸，蹉跎十年」（〈秋於敬亭送從姪游廬山序〉）後，移居山東，自謂是「顧余不得仕，學劍來山東」（〈五月東魯行答汝上翁〉）。根據裴敬〈翰林學士李公墓碑〉所言：

（李白）常心許劍舞裴將軍，予曾叔祖也。嘗投書曰：「如白願出將軍門下」。

至於李白在以劍術名聞天下之裴旻將軍門下習劍情形，因缺乏資料，無從確知。惟多年後，李白嘗慨嘆「學劍翻自哂，爲文竟何成」（〈贈江夏韋太守良宰〉），顯然學劍對李白功業之追求，並無幫助。不過李白並未放棄以好劍任俠者自居，亦未終止誇示其輕財重義之俠情，以謀求建立功業之機會。

即使「爲賤臣詐詭，遂放歸山」（〈爲宋中丞自薦表〉）之後，李白於〈贈崔侍御〉中請求援引，仍然強調二人當初投契結交之俠客懷抱：

長劍一杯酒，男兒方寸心。洛陽因劇孟，托宿話胸襟。但仰山岳秀，不知江海深。長安復携手，再顧重千金。

此處顯示，李白嘗以「任俠顯諸侯」之劇孟自況。而劇孟不但與朱家一樣以輕財重義聞名，而且被名將周亞夫視爲「天下騷動，宰相得之，若得一敵國」。<sup>⑪</sup> 換言之，劇孟乃是繫社稷安危於一身之重要人物，朝廷用之，則不足慮矣！李白出尋陽獄之後所云：「自憐非劇孟，何以佐良圖」（〈中丞宋公以吳兵三千赴河南軍次尋陽脫余之囚參謀幕府因贈之〉），以及「亞夫得劇孟，敵國空無人」（〈贈張相鎬二首〉之一），亦足以證明，李白以輕財重義之俠客自居，旨在求賞識，以期大用。

除了輕財重義之外，受恩不忘報亦是俠客行徑中不可或缺之一環。在傳統

<sup>⑩</sup> 見拙著〈李白的名士形象〉一文中「隱逸求仙、放情山水」節，頁267-271。

<sup>⑪</sup> 見《史記·游俠列傳》，卷124，頁3184。

中國社會，人與人之間互相「還報」，是社會關係中之重要基礎。<sup>②</sup> 俠客之爲知己者用、爲知己者死，皆出於還報知遇之恩的觀念。侯羸、朱亥義助魏公子信陵君竊符救趙，乃是爲報答信陵君之禮遇。<sup>③</sup> 專諸爲吳公子光刺王僚，事成亦被殺，乃因公子光「善客待之」。豫讓因智伯「甚尊寵之」，智伯爲趙襄子所殺，豫讓曰：「嗟乎！士爲知己者死，女爲悅己者容。今智伯知我，我必報仇而死，以報智伯，則吾魂魄不愧矣」。聶政亦嘗云：「政乃市井之人，鼓刀以屠，而嚴仲子乃諸侯之卿相也，不遠千里，枉車騎而交臣。……政將爲知己者用」。及母死後，遂仗劍至韓，爲嚴仲子刺殺其仇人俠累，事成自殺。此外，荆軻之爲燕太子丹刺秦王，未遂身亡，亦是爲報燕丹之禮遇。<sup>④</sup> 受恩必報，往往是仗義行俠的一種原動力。無論成功失敗，這些人物或已立奇功於當世，或揚聲名於不朽。

李白即常將追求不朽功名與俠客之受恩必報視爲一體。如〈送外甥鄭灌從軍三首〉之一所云：

六博爭雄好彩來，金盤一擲萬人開。丈夫賭命報天子，當斬胡頭衣錦迴。

他自己則宣稱「一生欲報主，百代期榮親」（〈贈張相鎬二首〉之一）。所以對其受玄宗召入金鑾殿，供奉翰林之短暫榮耀，始終「感遇明主恩」（〈南奔書懷〉）。試看其〈走筆贈獨孤駙馬〉追憶往昔時之描述：

是時僕在金門裏，待詔公車謁天子。長揖蒙垂國士恩，壯心剖出酬知己。

<sup>②</sup> 見 L.S. Yang, "The Concept of 'Pao' as a Basis for Social Relations in China", in John King Fairbank, ed., *Chinese Thought and Institutions* (Chicago and London: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57), pp. 291-309。亦見《報——中國社會關係的一個基礎》（段昌國譯），收入楊聯陞：《中國文化中報、保、包之意義》（香港：中文大學出版社，1987年），頁49-74。

<sup>③</sup> 見《史記·魏公子列傳》，卷77，頁2377-2381。

<sup>④</sup> 專諸、豫讓、聶政、荆軻諸事跡，見《史記·刺客列傳》，卷86，頁2516-2536。

展現的是一受恩必報者。既蒙天子知遇之恩，則「銜恩撫躬，忠義奮發」（〈與韓荊州書〉），為其效命。因此，即使有隱居之志，亦將暫時擱置一旁，「待吾盡節報明主，然後相携臥白雲」（〈駕去溫泉宮後贈楊山人〉）。

如此標榜自己受恩必報之品質，含蘊的乃是一分強烈的追求功名之欲望。即使受謗後，詔令歸山，李白仍然銜著「懷恩未得報」（〈古風五十九首〉之四十）之憾恨，喟嘆自己徒懷國土之恩，愧無還報之義。甚至視其幽燕之行以求發展，亦為「懷恩欲報主，投佩向北燕」（〈贈宣城宇文太守兼呈崔侍御〉）。及至安史亂前，於淮南向王宋城求援引時，作〈淮陰書懷寄王宋城〉，仍宣稱：

予爲楚壯士，不是魯諸生。有德必報之，千金恥爲輕。

申明自己決非「間以經濟策，茫如墜烟雲」（〈嘲魯儒〉）之迂腐儒生，而是受恩必報，輕財重義之楚壯士。<sup>⑤5</sup>一方面強調，尋常儒生「與我本殊倫」，同時亦表示自己「感君恩重許君命」（〈結韁子〉），必將立功名於世。

安史亂起，李白避難劍中，途經灤溪，受扶風豪士之款待，知遇之感油然而生，乃作〈扶風豪士歌〉，稱揚主人，並抒己懷，其中有云：

扶風豪士天下奇，意氣相傾山可移。作人不倚將軍勢，飲酒豈顧尚書期。雕盤綺食會衆客，吳歌趙舞香風吹。原嘗春陵六國時，開心寫意君所知。堂中各有三千士，明日報恩知是誰？

以戰國四公子禮賢下士，善待賓客，喻扶風豪士之豪情。但覺意氣相投，肝膽相照，頗懷知遇之感，於是矢言將會感恩圖報：

撫長劍，一揚眉，清水白石何離離！脫吾帽，向君笑，飲君酒，爲君吟。張良未逐赤松去，橋邊黃石知我心。

當如曾以任俠好義見稱之張良一樣，輔佐漢高祖，建立不世之功，天下大定之

<sup>⑤5</sup> 「楚壯士」指韓信，李白此時在淮陰，故以未得志之前之楚壯士自況。又，此詩暗寓求援之意，取瞿蛻園、朱金城說。見《李白集校注》冊2，頁841。

後，方從赤松子而去。<sup>⑯</sup>其撫劍揚眉，指清水白石比心跡，彷彿在向世人保證，其言必信、行必果，受恩必報。

李白之輕財重義、受恩必報的俠客形象裏，顯然寄寓著一分追求不朽功名的強烈意願。但不可忽略的是，李白於其詩文中所勾勒之俠客自畫像，並非侷限於只顧私人恩怨，個人功名之匹夫之俠，而是能夠濟世拯物、功成不受賞，然後飄然而遠去的大俠。

## (二) 濟世拯物、功成身退

俠客之行徑所以被視為不同凡響，超乎尋常，並不單單在於輕財重義，受恩必報。更重要的是，自己施恩予人，並不期望任何報賞，甚至還拒絕報賞。<sup>⑰</sup>如朱家「所藏活豪士以百數，其餘庸人不可勝言。然終不伐其能，歎其德，諸所嘗施，唯恐見之」，並且「專趨人之急，甚已之私。既陰脫季布將軍之阨，及布尊貴，終身不見也」。郭解亦「厚施而薄望」，而且「既已振人之命，不矜其功」，為地方上排解糾紛，事成「乃夜去，不使人知」。<sup>⑱</sup>李白詩文中勾勒之俠客自畫像，亦強調其「事了拂衣去，深藏身與名」（〈俠客行〉）之大俠風範。不過卻刻意將之與自己濟世拯物的宏偉抱負結合起來。

根據李白初至安陸棲居壽山時所寫〈代壽山答孟少府移文書〉之自述：

近者逸人李白自峨嵋而來，爾其天爲容，道爲貌，不屈己，不干人，  
巢、由以來，一人而已！

儼然世外神仙，山中高士，當然無意於世事。故而「乃虬蟠龜息，遁乎此山」，

<sup>⑯</sup> 張良晚年欲從赤松子游之事，見《史記·留侯世家》，卷55，頁3047-3048。

<sup>⑰</sup> 馮友蘭即認為，仗義行俠者之「施恩拒報」，乃是一種「超道德」之行為，亦即比社會一般道德標準之要求更高。見馮氏：《新事論》（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67年），頁78。

<sup>⑱</sup> 朱家、郭解事跡，同見《史記·游俠列傳》，卷124，頁3184-3188。

撫琴臥雲，飲瓊液，食丹砂，離俗登仙，享受超然世外的生活。不過隨即改變了主意：

俄而李公仰天長吁，謂其友人曰：「吾未可去也。吾與爾達則兼濟天下，窮則獨善一身，安能餐君紫霞，蔭君青松，乘君鸞鶴，駕君虬龍，一朝飛騰，爲方丈蓬萊之人耳？此則未可也！」乃相與卷其丹書，匣其瑤瑟，申管晏之談，謀帝王之術，奮其智能，願爲輔弼。使寰區大定，海縣清一。事君之道成，榮親之義畢，然後與陶朱、留侯，浮五湖，戲滄洲，不足爲難矣！

此處強調的是，李白所以願棄仙隱之逸，轉而入世問政，並非爲一己之私，而是基於「義」，出自一分意欲輔佐君王濟世拯物之俠情。及至天下太平統一，任務完成，則不受任何報賞，飄然而去，恢復其逍遙自由身，亦不失其傲世獨立之人格。如此充滿浪漫色彩之理想形象，乃是李白以其布衣微賤之身，卻又「不求小官，以當世之務自負」，而有意扮演之角色。其中含蘊的是，雖然「余亦草間人」，不屬官宦儒生，沒有顯赫的家世背景，卻「頗懷拯物情」（〈讀諸葛武侯傳書懷贈長安崔少府叔封昆季〉）。只要「風水如見資」，他將樂意「投竿佐皇極」（〈酬坊州王司馬與閻正字對雪見贈〉）。

李白意欲以濟世拯物、功成身退之大俠自居，自其仗劍去國，徧干諸侯，歷抵卿相以圖大用以來，始終未竭。即使喟嘆「大道如青天，我獨不得出」（〈行路難三首〉之二），屢次干謁自薦未果，甚至遭讒見疏，遂放歸山，李白從未停止向世人宣稱，他並非一般世俗之追求爵祿富貴者，而是功成之後，立即引退，毫不戀棧的俠士。試看：

終與安社稷，功成去五湖。（〈贈韋秘書子春〉）

功成拂衣去，搖曳滄州旁。（〈玉真公主別館苦雨贈衛尉張卿二首〉之二）

願一佐明主，功成還舊林。（〈留別王司馬嵩〉）

功成謝人間，從此一投釣。（〈翰林讀書言懷呈集賢諸學士〉）

方希佐明主，長揖辭成功。（〈東武吟〉）

報國有長策，成功羞執珪。（〈贈從弟冽〉）

功成拂衣去，歸入武陵源。（〈登金陵冶城西北謝安墩〉）

如此反覆申明其功成身退之立場，一方面或許源自歷史教訓之領會：「君不見自古賢達人，功成不退皆殞身」（〈行路難三首〉之三）；「功成身不退，自古多愆尤」（〈古風五十九首〉之十八）。同時則以此標榜自己實乃輕財重義，施不受報之俠義人物。其所以積極入世問政，純粹出自一片輔佐君王濟世拯物之俠情。因此李白最為心慕且每每引為同調之古代俠客，皆「隱不絕俗」（〈與賈少公書〉），雖在野民間，無意於世務，惟於天下紛爭，或社稷臨難之秋，則挺身而出，肩負排難解紛之重任，事成之後，卻施不受報，功成身退。其中又以兼俱隱士與俠客特色之魯仲連，最得李白之激賞。<sup>⑯</sup> 甚至於詩文中常以魯仲連自況。

據《史記》，魯仲連乃齊之高士，「好奇偉俶儻之畫策，而不肯仕宦官職」，因見秦國「棄禮義而上首功」，而且「權使其士，虜使其民」，如今又派大軍圍趙，於是基於「不忍為之民也」，乃挺身而出，義助平原君出謀策劃，終於卻秦軍，解邯鄲之圍。事成之後：

於是平原君欲封魯連，魯連辭讓。使者三，終不肯受。平原君乃置酒，酒酣，起前，以千金為魯連壽。魯連笑曰：「所貴於天下之士者，為人排患釋難解紛亂而無取也。卽有取者，是商賈之事也。而連不忍為也」。遂辭平原君而去，終身不復見。

<sup>⑯</sup> 裴斐：〈李白與歷史人物〉即指出，李白詩文中之戰國人物中，魯仲連出現次數最多，也是他最為傾倒的。而魯仲連「既有為人排患釋難的濟世之才，又有辭爵謝金和遠蹈東海的遁世之志。既是遊說之士又是高士，兩種品格薈萃一身。這便是李白終然為之傾倒的根本原因」。見《文學遺產》1990年3期，頁55。

其後二十餘年，「燕將攻下聊城，聊城人或讒之燕，燕將懼誅，因保守聊城不敢歸。齊田單攻聊城歲餘，士卒多死，而聊城不下」。魯仲連再度出現，拔刀相助：

乃爲書，約之矢，以射城中，遺燕將書曰……燕將見魯連書，泣三日，……喟然嘆曰：「與人刃我，寧自刃」，乃自殺。聊城亂，田單遂屠聊城。歸而言魯連，欲爵之。魯連逃隱於海上，曰：「吾與富貴而謔於人，寧貧賤而輕世肆志焉」。<sup>④0</sup>

如此大俠風範，既能排難解紛，濟世拯物，立不朽之功業，又能辭爵謝金，輕世肆志，保持其傲然獨立之人格。難怪李白於〈別魯頌〉讚之曰：

誰道太山高？下卻魯連節。誰云秦軍衆？摧卻魯連言。獨立天地間，清風灑蘭雪。

當然，李白之詠魯仲連，或許乃繼承左思（250？—305？）〈詠史詩〉之三所言：「吾慕魯仲連，談笑卻秦軍。當世貴不羈，遭難能解紛。功成恥受賞，高節卓不羣」。不過，值得注意的是，左思對魯仲連，僅止於「吾慕魯仲連」，乃立於一定距離之外，表示對魯仲連功業節概之欽佩與仰慕。而李白於激賞魯仲連之餘，往往引魯仲連與己乃異代同調。試看〈古風五十九首〉之十所言：

齊有倜儻生，魯連特高妙。明月出海底，一朝開光耀。卻秦振英聲，後世仰末照。意輕千金贈，顧向平原笑。吾亦澹蕩人，拂衣可同調。

此處李白引爲同調者，顯然是魯仲連隱不絕俗，入世又不爲世所累之大俠風範。既具排難解紛之濟世奇才，又不慕榮利，蔑視權貴，保持其傲世獨立之人格。魯仲連濟世拯物，功成身退之典範，可說是前舉〈代壽山答孟少府移文書〉中勾勒之願棄仙隱而爲輔弼自我形象的底本，也是李白終其生意欲扮演之

<sup>④0</sup> 見《史記·魯仲連鄒陽列傳》，卷83，頁2459-2469。

角色。<sup>④1</sup>

試看其〈贈從兄襄陽少府皓〉所云：

結髮未識事，所交盡豪雄。卻秦不受賞，擊晉寧爲功。

卽明言自青少年時代，就廣結豪雄，且心懷像魯仲連與朱亥那樣，重然諾、立奇勳，又功成不受賞之俠情。開元時第一次入長安期間，游坊州時〈留別王司馬嵩〉<sup>④2</sup>亦言：

魯連賣談笑，豈是顧千金……願一佐明主，功成還舊林。

表示其謀求發展，不是爲一己之私，而是爲輔佐明主之義，功成後卽引身而退。在結束其「酒隱安陸，蹉跎十年」生活後，李白移家東魯，如其〈五月東魯行答汶上翁〉所言，雖是「顧余不及仕，學劍來山東。舉鞭訪前途，獲笑汶上翁」。卻自許乃當今魯仲連，遠比時人更爲優越：

下愚忽壯士，未足論窮通。我以一箭書，能取聊城功。終然不受賞，羞與時人同。

安史之亂爆發，兩京殘破，中原橫潰，正是「猛士奮劍之秋，謀臣運籌之日」（〈爲宋中丞請都金陵表〉），也是任俠之士仗義挺身而出，爲天下排難解紛之際，李白於〈送張秀才從軍〉中再度強調：

壯士懷遠略，志在解世紛。周粟猶不顧，齊珪安肯分。

表示其志在爲天下解紛，並非爲一己之功名爵祿。最終將如齊、夷之拒食周粟，魯連之不受齊封。即使身陷叛軍佔領區，李白倉促逃亡，於其〈奔亡道中五首〉之三仍自謂：<sup>④3</sup>

<sup>④1</sup> 裴斐：〈李白個性論〉即指出，李白於先秦策士中最佩服的並非蘇秦、張儀，而是魯仲連。其關鍵不在魯連之濟世，而在其「輕世肆志」，亦即不因濟世而喪失自身人格之獨立。見《中國李白研究》1990年集·上，頁337。

<sup>④2</sup> 據安旗：《李白年譜》，頁33，繫此詩於開元十九年（731）。

<sup>④3</sup> 前人多以此詩乃永王兵敗後李白逃亡之時作。今據郁賢皓，繫之於天寶十四年（755），李白自安祿山佔領之函谷地區逃亡時作。見《李白選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頁337。

談笑三軍卻，交游七貴疏。仍留一支箭，未射魯連書。

明言其具有魯仲連卻秦軍、取聊城之本領，只是當前尚無際遇而已。及至永王「辟書三至」（〈與賈少公書〉），李白決定棄廬山之隱入永王之幕。於永王幕中作〈在水軍宴贈幕府諸侍御〉暢言其志：

卷身編蓬下，冥機四十年。寧知草間人，腰下有龍泉。浮雲在一決，誓欲清幽燕。願與四座公，靜談〈金匱篇〉。齊心戴朝恩，不惜微軀捐。所冀旄頭滅，功成追魯連。

強調自己雖是屈身蓬門之「草間人」，卻志在濟世拯物，且具有不愛其軀，勇赴國難，功成身退之俠義節概。

當然，李白「功成追魯連」之構想，因永王兵敗而告破滅。不但胡沙未靜，李白甚至以附逆之罪繫獄尋陽，流放夜郎。對於「志在解世紛」（〈送張秀才從軍〉）的李白來說，遭遇繫獄流放之災，無疑是沉重的打擊，其悲憤傷痛可以想見。遇赦後，於〈經亂離後天恩流夜郎憶舊游書懷贈江夏韋太守良宰〉回顧此生，仍強調當初棄仙隱之逸，而「誤逐世間樂」，乃因其「頗窮理亂情」，對天下治亂頗有研究，因此才「試涉霸王略，將期軒冕榮」。誰知「時命乃大謬，棄之海上行」，時運不濟，只好拋棄霸王之略，離開長安，東游沿海。至於其入永王幕之事，則自辯為：「半夜水軍來，尋陽滿旌旃。空名適自誤，迫脅上樓船」，並特意強調：

徒賜五百金，棄之若浮煙。辭官不受賞，翻謫夜郎天。

申明其入永王幕，並非為一己之私，故辭爵謝金，拒絕報賞，卻落得流放夜郎。即使蹭蹬如此，仍然「中夜四五嘆，常為大國憂」，眼見戰亂未息，免不了再期望有濟世拯物的機會：「安得羿善射，一箭落旄頭」！隨後於〈江夏寄漢陽輔錄事〉猶繼續以魯仲連自況，並嘆其立奇勳、成大業之壯志未酬：

君草陳琳檄，我書魯連箭。報國有壯心，龍顏不迴眷。

甚至上元二年（761）李光弼率大軍征伐史朝臣，李白以六十一高齡，仍然強

調其壯心不已：

恨無左車略，多愧魯連生。

表示急於像李左車、<sup>44</sup> 魯仲連那樣，為征伐之事出奇略、建奇功。於是「拂劍照嚴霜，雕戈鬢胡纓」，請纓從軍，並矢言：「願雪會稽恥，將期報榮恩」。可惜「半道謝病還，無由東南征。亞夫未見顧，劇孟阻先行」。俠客與名將無緣相遇，自然無法有助於國家社稷之安危。因此只得悲嘆：「天奪壯士心，長吁別吳京」（〈聞李太尉大舉秦兵百萬，出征東南，懦夫請纓，冀申一割之用，半道病還，留別金陵崔侍御十九韻〉）。

李白詩文中一再展現的濟世拯物，功成身退的俠客自畫像，顯然出自一個身處官宦儒生圈外的「草間人」之浪漫理想。自其仗劍去國，即懷著一分「天生我材必有用」之自信，向世人宣稱其濟世拯物之俠客豪情，標榜其不同於尋常儒生之俠義節概，目的是受到賞識，得到重用，以便立奇勳，成大業，揚聲名於不朽。

#### 四、結語

自春秋戰國始，每一時代皆不乏以任俠重義之「俠客」見稱者。俠客之所以異於常人，且受人讚賞，令人仰慕，主要在於其憑義氣結交，以助人為業，全然不顧一己之私，甚至不愛其軀，不矜其能，羞伐其德。李白予人以好劍任俠之印象，或許歸功於其在時人面前言行舉止之表現，不過，李白以俠客形象留名後世，則主要源自其詩文中勾勒之自畫像。「俠客」顯然是李白終其生未嘗放棄扮演之角色。

李白於詩文中每每稱揚俠客之豪邁有爲，鄙視儒生之迂腐無用。如此昭然揚俠抑儒，揭示其大異於常人之觀點，未嘗不含有維護其「非官宦儒生」之家

<sup>44</sup> 李左軍，秦末漢初人。有奇謀大智，韓信嘗以師事之，兵不血刃而使燕王從風而靡。見《史記·淮陰侯列傳》，卷92，頁2615-2618。

世背景，抬高自己社會地位之意。而李白以當世俠客自居，以好劍任俠自許，乃是借俠客不受身世階級之侷限，積極參與世務，甚至左右世局，故而視其俠客形象為助其謀求政治發展之「資歷」。李白刻意勾勒之俠客自畫像中，一再標榜的輕財重義，受恩必報之品質，雖與古代俠客之振人不贍，為知己者用，為知己者死，一脈相傳，惟李白卻用來傳達其求賞識、期大用之入世間政意願。其中含蘊的是，一個身處社會主流圈外者，意欲尋求知遇以謀發展，既自負又迫切之心情。至於李白於其俠客形象中，反覆強調的濟世拯物、功成身退之大俠風範，亦遙接古代俠客趨人之急、不矜其功，施不受報之傳統。不過李白亦將之與自己宏偉政治抱負相結合。刻意向世人宣稱，其棄仙隱之逸，「奮其智能，願為輔弼」，純粹基於「義」，並非為一己之私。換言之，乃是出自一分輔佐君王濟世拯物之俠情。一旦「使寰區大定，海縣清一」，任務完成，則會如當年魯仲連一樣，事了拂衣去，功成之後，辭爵謝金，飄然引退。恢復其逍遙自由身，保持其傲世獨立之人格。其中含蘊的是，一個「草間人」，意欲立奇勳成大業，揚聲名於不朽之浪漫襟懷。

李白自我勾勒的俠客形象裏，寄寓的是一個自視甚高，自負其能者，於其身處官宦儒生傳統圈外之自覺意識中，力圖說服世人，並說服自己，英雄不論出身低，只要風雲際會，一旦受賞識得重用，必能建不朽之功業，立永遠之聲名。

然而，可悲的是，李白所遇之時代，畢竟不是春秋戰國諸侯爭霸之際，亦非楚漢相爭風起雲湧之時。甚至如漢末魏初，三國鼎立，或隋末大亂，李唐建國之前，羣雄逐鹿之時代，亦已一去不返。儘管俠客節概仍然受到讚賞，俠客豪情仍然令人仰慕，但以俠客之身，一舉而輔弼，立不朽功業，然後功成身退，僅僅是一種浪漫的理想。最終不過是如李白自己嘗體悟的，「豪士無所用，彈弦醉金罍」（〈金陵鳳凰臺置酒〉）；或「嘆我萬里遊，飄颻三十春。空談帝王略，紫綬不挂身。雄劍藏玉匣，《陰符》生素塵」（〈門有車馬客行〉）。

# The Image of a Knight-errant in Li Po

Kuo-ying Wang

The purpose of this article is to offer a critical analysis of the meaning and significance of the self-image of a knight-errant as projected in Li Po's (701-762) own writings.

Although poems in praise of knight-errants' daring and chivalrous deeds had long been a literary convention since the Wei-Chin periods (3rd to 4th centuries), in Li Po's writings, there emerged certain new aspects.

First, Li Po's praise of knight-errant often goes hand-in-hand with his contempt for Confucian scholars who read books till their hairs turn white but know little about the real world. Li Po's attitude is perhaps closely related to his self-consciousness of being a man from a non-scholar-official family background which was generally regarded unfavorably by Tang society.

Second, while other poets look at the knight-errants admiringly from a distance, Li Po often assumes the role himself. He pictures himself as someone who sneers at personal wealth, gives generously and expects no reward in return, hastens to the side of those who are in trouble, is capable of restoring peace, stability, or justice at a time voluntarily as soon as his missions are accomplished. Li Po's continuous

---

when society is in chaos, and willing to withdraw from the world display of such an image is apparently intended to serve as a valuable credential in his attempt to realize his political ambition.

Behind the self-image of a knight-errant in Li Po's works, there is a man who prizes himself as a man of political talent, ready to serve the sovereign. In his consciousness of being an outsider to the prestigious scholar-official class, Li Po tries anxiously to convince the world as well as himself that a hero may emerge from a humble background. When his talents are recognized and put into use, he can always make great achievements and earn eternal fame.